

全市新生代企业家人才红色传承培训班开班 丁同民作专题辅导报告

本报讯(记者 胡晨 通讯员 黄海军 周凡)8月17日,全市新生代企业家人才红色传承培训班在许昌非公经济管理学院开班。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丁同民出席开班仪式并作专题辅导报告。

国际国内大局大势,并围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新生代优秀企业家提出三点要求。一要高度重视非公企业党建,注重发挥党组织在企业职工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和企业发展的政治引领作用,切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二要从中汲取智慧力量,善于从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等这些红色基因中寻找解决企业发展问题的经验和依据,推动企业持续做大做强。三要不断加强企业家自身建设,进一步树立立德、立功、立言的人生准则,争做对家庭有责任、对社会有贡献、对自己有要求的人,实现企业做得好、家庭经营好、个人成长好、社会形象好的目标。

我市召开中心城区第十次城建重点项目周例会

本报讯(记者 胡晨)近日,我市召开中心城区第十次城建重点项目周例会,协调解决许东生态新城等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许东生态新城规划面积17.1平方公里,涉及东城区邓庄街道办事处10个社区,定位为一个功能完善、产城融合、生态宜居的复合型新城。就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会议要求,要摸清底子建立台账,着力抓好安置小区建设,全力加快拆迁进度;要盘活土地破解难题,提前做好项目土地出让前各项手续办理工作,全力保障项目建设用地;要通力配合形成合力,定期研判解决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工作。听取改革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后,会议强调,要抓紧完善文件,确保顶层设计契合许昌工作实际,具备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要算清大账,科学平衡盈亏,合理确定分成,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要试点先行,先期开发列入今年收储计划的存量土地,为改革工作全面铺开奠定坚实基础;要形成合力,确保改革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会议还听取了潞河北路贯通项目和老旧小区改造、梨园转盘及其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许州路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段棚拆等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安排了今冬明春供暖、311国道改建、示范街打造、出入市口整治、中心城区主次干道维修等项目和工作。

我市取消800公里以上客运班线

本报讯(记者 魏东雅 通讯员 白树伟)8月12日,记者从市交通运输局获悉,按照省政府办公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公安厅、省应急管理厅的相关要求,我市结合实际,制订下发了《许昌市全面取消800公里以上道路客运班线实施方案》,明确取消800公里以上客运班线的方式方法和时间节点。为做好该项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多次召开工作协调会,积极与相关运营企业对接,逐线对接,逐车摸排情况,研究取消方案,推进工作落实。去年

12月31日,我市43台800公里以上车辆全部从“运政信息网”注销。为妥善解决800公里以上车辆转型问题,市交通运输局积极与运营企业对接,采取全部转型为“旅游包车客运”的措施,与公安交警部门沟通,对转型车辆开辟“绿色通道”,特事特办。截至今年7月底,我市43台车辆全部处置完毕,其中报废处理10台,报废更新为“旅游包车客运”1台,“转”旅游包车客运”31台,转其他班线客运线路1台。



8月16日,记者在市区六一路北段看到,道路两侧的盲道和人行道全部被电动车、三轮车占据,行人通过十分困难。希望有关部门加大整治力度,还市民一个通畅的交通环境。 本报记者 史晶 摄

不文明现象 (行为)曝光台

开发区: 政银企对接 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苏杭)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强化政策落实,促进政银企对接,支持企业复工复产,8月11日,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开发区)组织开展“许昌市银行业走进开发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集中宣介暨政银企对接活动。此次活动中,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和中国银行进行了产品宣讲,现场18家分行级银行业金融机构准备了各自的产品展板,并派出代表对各家银行产品进行介绍。银行代表参观了产品宣传展板,并与企业方面代表面对面、一对一展开沟通交流。

开发区相关负责人表示,本次活动的举办是贯彻落实省、市、区决策部署,促进经济健康有序发展的重要举措。今后,开发区相关部门要主动担当作为,进一步加强组织协调,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建立政银企对接常态化工作机制,精准提供政策支持,对企业提出的诉求第一时间回应,建立帮扶企业动态台账,加强协调督办,确保落实好各项复工复产的扶持政策,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切实增强民营企业发展的决心和勇气,并针对企业融资难点,提升精准服务效能。同时,全区企业要以此次政银企对接活动为契机,坚定信心、加强合作、共克时艰,为开发区践行新发展理念、实施“二次创业”、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出彩许昌 圆梦小康

王荣枝:养鸡助俺走上脱贫致富路

本报记者 刘晓敏 通讯员 孙伟红 洪伟

“俺做梦也没有想到,俺能靠养鸡摆脱贫困。去年,俺家卖了600多只鸡,再加上其他收入,收入达2万元,成功脱贫。这要是搁以前,真不敢想!”8月15日,在鄢陵县马坊镇徐坡村,脱贫户王荣枝看着满圈活蹦乱跳、咕咕直叫的鸡,脸上露出了自信和喜悦的笑容。

王荣枝现年52岁,她的丈夫徐付军于2014年10月突发脑出血,高昂的医疗费用以及术后的康复费用,让原本就不富余的家更是雪上加霜。为给丈夫做开颅手术,王荣枝四处借钱,负债累累。

丈夫出院后,尽管王荣枝悉心照料,但仍不能自理。王荣枝既要照顾丈夫,又要耕种田地,还要供儿子上学,生活举步维艰。

2016年,国家出台的扶贫政策为

王荣枝一家带来了希望。当年7月,她被确定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王荣枝家的帮扶责任人程红霞,既是鄢陵县发改委的驻村帮扶干部,又是徐坡村脱贫攻坚责任人组组长。为帮助王荣枝一家尽快脱贫,程红霞隔三岔五到她家走访慰问,帮助出主意、想办法,鼓励王荣枝夫妇勇敢面对生活,走出困境。

“被确定为贫困户后,村干部和帮扶干部一次次地往家里跑,帮俺想办法,建议俺养鸡,说是既能照顾家人,还能增加收入。俺当时心里直犯嘀咕,俺从来没搞过饲养,能行吗?”王荣枝告诉记者。

“现在政策这么好,只要好好干,一定能行!我给你当后盾,失败了我们一起面对。”见王荣枝心存顾虑,程红霞鼓励道。

针对徐付军需要人照顾,王荣枝

文化水平不高的实际情况,按照“小庭院、小特色、大市场”的思路,马坊镇党委、政府和帮扶责任人组决定帮助王荣枝养鸡。

经协调,带贫企业——鄢陵县汪楼村谷民农牧农民专业合作社为王荣枝免费提供200只鸡苗和两袋饲料,并免费提供饲养技术。作为帮扶单位,鄢陵县发改委出资2000元,为王荣枝家建了两个鸡舍。

就这样,靠着村委会、村扶贫干部及各部门的真心帮扶,2018年,王荣枝踏上了养鸡脱贫路。

机会来之不易,王荣枝万分珍惜。

她认真学习饲养技术,精心饲养。经过不懈努力,如今,王荣枝养的鸡已从最初的200只发展至1000多只。随着成鸡的不断出栏,王荣枝家的生活也一天天好起来。

去年年底,王荣枝家共出栏600只柴鸡,收入达2万元,一家三口成功脱贫。

“现在,俺家还有1000只鸡,如果一切顺利,今年9月份可以出栏400只,12月份可以出栏400只,这样,仅养鸡收入今年就有2万元。照这样发展下去,过上富裕生活不是梦!”王荣枝十分开心地说。



8月15日,一场大雨过后,市区清溪河映衬着蓝天白云,宛如一幅打开的画卷。近年来,随着文明城市创建的深入开展,我市天蓝了、地绿了、水净了、河畅了,市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得到极大提升。 本报记者 史晶 摄



我市首次开展民办初中摇号招生

本报讯(记者 罗校远 松召峰)8月17日,市七中摇号招生工作如期举行,这是我市民办初中录取工作中首次尝试摇号录取。22名学生被成功“摇中”,成为我市首批摇号录取的“幸运儿”。

作为此次开展摇号录取的目标学校,市七中是市教育局审批的直属民办学校,面向全市范围招生。为了缓解中

心城区学校大班额压力,今年该校第一批次面向市属学校和魏都区学校进行招生,计划招生人数为270人,实际报名人数为248人,尚有22个名额。经市教育局研究决定,第二批次面向全市各县(市、区)招生22人。根据《许昌市主城区2020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实施方案》的要求,报名人数若超过22人的缺额

数,拟采取电脑摇号随机录取的方式进行招录。最终,218名学生符合条件并报名成功,进入摇号录取程序。当日9时,摇号录取工作正式开始。218名符合市七中录取条件的学生的名单被导入招录系统,受邀前来的11名学生家长代表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依次上台进行操作,各自产生两

柴长安等52人涉黑案二审维持原判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姚永丽 牛丹)8月14日,公安部挂牌督办的柴长安等52人涉黑案二审宣判,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该案二审裁定已经生效。

原公诉机关许昌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08年以来,被告人柴长安先后纠集社会闲散人员有组织地实施违法犯罪活动,逐步形成了以柴长安为组织者、领导者的黑社会性质组织。该组织以亲朋好友为纽带,以成立或者控

制的公司为平台,采取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滋扰等非法手段,以商养黑,以黑护商,通过攫取巨额非法利益、骗取补偿款、贷款等手段不断壮大、维系组织势力。该组织长期欺压、残害群众,恃强凌弱、横行乡里,称霸一方,对当地群众形成暴力威慑,造成心理恐惧。该组织无视法律,多次公然与政府、司法部门对抗,随意殴打辱骂国家工作人员,肆意扰乱人民法院审判秩序,严重损害国家机关形象,严重破坏了当地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

活秩序。2019年11月5日至23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历时19天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今年4月28日,该院对此案进行一审公开宣判。其中,被告人柴长安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14罪,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人民币470万元,没收个人全部财产;5名骨干成员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至22年不等,并处罚金及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他46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10年零6个月的刑罚。

一审宣判后,柴长安等部分被告人不服,提出上诉。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依法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至目前 我市已登记非道路移动机械8173台

本报讯(记者 魏东雅 通讯员 刘群力)8月17日,记者在我市东城区某建筑工地上看到,一台带有“3-GKxxxxxx”蓝底白字标牌的挖掘机正在作业。工地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挖掘机上由字母和数字组成的标牌是新安装的环保标牌,是挖掘机的“身份证”,相当于普通机动车车牌。

采访中,随行的市生态环境局移动源污染监管科科长杨海涛告诉记者,“3-GKxxxxxx”中的“3”代表国三排放标准,是非道路移动机械最新的排放标准;“G”代表河南,“K”代表许昌,后面的6位数字是机械的编号。“这样的蓝底白字标牌是全国统一的环保标牌,核发标牌的同时,还会发放一张

带有二维码的环保信息采集卡。”杨海涛说。

据了解,去年11月,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印发了《关于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备案的通告》,正式启动了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备案,组织各地开展登记、检测和环保标识核发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已登记非道路移动机械8173台,已检测6680台,已核发、安装到位环保标识牌2706套。

今年6月1日,《许昌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正式实施。其中,第十条规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在本市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编码登记和环保标识管理。”该条例的

颁布实施,夯实了我市开展登记备案管理的法律基础。7月底,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再次印发《关于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备案的通告》,明确了后续管理要求。“通告明确了三个方面的要求:一是今年9月1日以后,未完成信息登记并通过排放检测的机械,财政资金不再承担,须自费申领环保标识牌;二是今年10月1日起,凡未取得全国统一环保标识牌和信息采集卡的非道路移动机械,不得在我市范围内使用;三是按照相关法律和市政府《关于划定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的通告》规定,禁用区内现有的国二及以下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应立即停用、封存,并尽快完成更新、治理、淘

汰。”杨海涛说。杨海涛表示,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登记备案均是机主通过手机完成的,他还现场为记者演示了登记过程。记者看到,他在“非道路移动源排放监管平台”上注册后,通过“个人登录”进入,点击“机械备案”后再点击“新增”,根据提示输入机主个人信息、机械信息,上传机械图片后,即可完成登记备案。

